#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

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A 股简称:	上海电气
	上市公司 A 股代码:	60172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核查意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核查意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独立财务顾问")作为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上海电气")2016年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

2016年4月26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05号),核准上市公司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发行606.843.37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本次非公开发行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根据《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及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情况具体如下: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内容	承诺的履 行情况
-----------	------	-------------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内容	承诺的履 行情况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上海电气的控股股东及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于此郑重承诺如下: 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自相关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海电气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同时,本公司承诺,由于上海电气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海电气之股份,本公司亦遵守上述承诺。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本公司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在上海电气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止目前 未违反该 承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相关承诺 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三、本次限售股可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可上市流通数量为606,843,3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00%。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3月2日。

本次限售股可上市情况如下表:

限售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 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 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 股份数量占公司 股份总数比例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1,692,805,758	606,843,370	4.00%

##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1、国家持有股份	1,692,805,758	-606,843,370	1,085,962,388
有限售条件的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69,348,127	0	69,348,127
流通股份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33,578,000	0	133,578,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895,731,885	-606,843,370	1,288,888,515
无限售条件的	A 股	10,283,818,533	+606,843,370	10,890,661,903

流通股份	H股	2,972,912,000	0	2,972,912,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3,256,730,533	+606,843,370	13,863,573,903
	股份总额	15,152,462,418	0	15,152,462,418

### 五、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认为: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于2016 年实施完毕的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所形成的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上市 流通申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严 格履行了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时做出的限售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 间、解除限售数量符合有关规定;本独立财务顾问同意上海电气本次有限售条件 流通股上市流通。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之签章页)

